

# 2019 财年外国学生特别名额招生纲要

兵 库 县 立 加 古 川 南 高 中

邮编：675-0035 加古川市加古川町友泽 65-1

电话：079-421-2373 传真：079-421-2376

1、招生名额：全日制综合学科 3 名（不含在常规招生名额内）

2、居住地条件：兵库县内所有区域

### 3、报名资格：

拟参加外国学生特别名额选拔考试者应满足以下（1）至（3）的所有条件。

(1)持有外国国籍，且入境后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在日本居留时间不超过 3 年。

(2)预计于 2019 年 3 月初中毕业，或符合《学校教育法》第 57 条及《学校教育法施行规则》第 95 条规定。（已在国外完成 9 年学校教育课程或预计在 2019 年 3 月完成该课程的学生等。）

(3)现居住在兵库县内，且今后将继续与监护人（家长）一起在兵库县居住；或计划在 2019 年 4 月 7 日前将址迁至兵库县内，之后将继续与监护人（家长）一起在兵库县内定居。

### 4、报名时间：

(1) 报名日期：2019 年 2 月 4 日（周一）～2 月 6 日（周三）

(2) 报名时间：9:00～16:30（2 月 6 日（周三）为 9:00～12:00）

(3) 报名地点：本校事务室

### 5、报名手续：

直接报名：备齐下列①至⑦的材料和入学考试费用（将共 2200 日元兵库县政府印花票贴在“入学願書”上指定位置即可），在 2019 年 2 月 4 日（周一）至 2 月 6 日（周三）由正在就读的初中校长一并向本校校长提交。报名时间为 9:00～16:30（2 月 6 日（周三）为 9:00～12:00）。

邮寄报名：以指定投递日期的简易挂号信（投递日期必须定为 2019 年 2 月 4 日（周一）或 2 月 5 日（周二））邮寄上述材料和费用，信封上用红字写“願書在中（意为‘内有考试报名表’）”。信封内请附上贴有共 362 日元邮票的“定形長 3 号”尺寸信封（12cm×23.5cm），以便校方以寄回准考证（按快递费用贴邮票。若要寄回的准考证较多，有可能超重，请贴上相应金额的邮票。请预先写好收件人地址）。

〔需要提交的材料〕

① “入学願書（报名表）”、“受検票（准考证）”（必须使用本校专用表格。将共 2200 日元兵库县政府“収入証紙（印花票）”贴在表格上指定位置）

② “外国人人生徒にかかると特別枠選抜適用申請書（外国学生特别名额待遇适用申请书）”（表格 7）

③ “調査書（考试专用成绩单）”（请参照表格 1）或在国外最后学历学校所开具的《成绩证明书》或具有同等效力的证件。

④ 可证明本人持有外国国籍的文件、以及可证明本人在入境后的居留时间不超过 3 年（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）的文件（由政府开具的“住民票（居住证）”，以及可证明入境日期的文件的复印件）

⑤ “写真票（贴有考生照片的考试证件）”（必须使用本校专用表格。照片尺寸：高 40mm、宽 30mm）

⑥ “面接調査票（面试调查单）”（必须本校专用表格。应由考生亲笔填写。）

⑦ 志愿校方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

### 6、志愿变更：

考生若希望变更志愿，可在指定期限内提出，但仅限于每人一次。具体手续如下：

(1) 志愿变更期限为自 2 月 7 日（周四）至 2 月 8 日（周五）。办理时间为自 9:00 至 16:30（2 月 8 日（周五）为 9:00 至 12:00）。

(2) 希望变更志愿者应备齐《志愿变更申请书（甲）、（乙）》（表格 6），由本人所就读的初中校长向原始志愿的高中校长提交。原始志愿的高中将返还受领经证明的（乙）表和先前提交的材料

(上述“5”条款所列材料。但《入学願書(报名表)》只返还其复印件),受领后应将其向变更后的志愿高中校长提交。若考生在志愿变更期间居住在海外,不需由所就读初中校长提交。由原始志愿的高中发放的《受検票(准考证)》必须向该高中返还。

## 7、面试和适应性测试:

- (1) 考试日期: 2019年2月15日(周五)
- (2) 考试地点: 本校
- (3) 考试时间表

集合	说明注意事项	适应性测试 I (国语)	适应性测试 II (数学)	适应性测试 III (英语)	午餐	面试
8:20	8:30 ~ 8:40	9:00 ~ 9:40	9:55 ~ 10:35	10:50 ~ 11:30		12:20 ~

\* 在测试 I “国语(语文)”中将检查基础性日语运用能力。在测试 II、III 中,将根据日本初中阶段的《学习指导要领》内容检查基础学力,如相关知识、技能以及将其应用到具体思考、判断等的的能力。考题汉字上都有假名标注以便阅读。

\* 面试语言为日语,将采用单独面试方式。

### (4) 注意事项

- ① 考试当天,考生一定要在上午 8:20 前在本校体育馆集合。考生须携带午餐、水瓶、室内用鞋(拖鞋等)、用于放入室外用鞋的袋子。
- ② 进入考场时只能携带“受検票(准考证)”、笔(铅笔或自动铅笔、橡皮)、尺子、圆规、手表。  
下列物品一律不得携带:
  - a 写字垫板
  - b 笔盒
  - c 三角尺、量角器
  - d 计算器(含具有手表功能的)
  - e 带有量角器、计算器功能的尺子
  - f 带有计算器、辞典功能的手表等
  - g 手机
  - h 在考试中不需要的其他物品
- ③ 迟到者若在各项目适应性测试开始后 10 分钟内到达可参加考试,但不能推迟测试结束时间。
- ④ 在午餐、休息时间考生不得走到楼外。

## 8、合格者发布:

- (1) 合格者发布 2019年2月20日(周三)13:00~14:00  
合格者应在合格者发布当天的 14:00 前到本校出示“受検票”,领取相关材料并确认其内容。本校还将以书面方式向学生正在就读的初中校长通知考试结果。(本校将不接受电话咨询,敬请谅解)
- (2) 合格者上学日 合格者应在 2019年3月19日(周二)自 11:00 至 11:30 到本校领取相关入学文件。(详情将在合格者发布时通知)
- (3) 合格者说明会 合格者应在 2019年3月20日(周三)13:30 前在家长陪同下到本校体育馆集合。(详情将在合格者发布时通知)

## 9、其他:

- (1) 合格者不得参加县内其他公立高中入学考试。
- (2) 在合格者发布后,本校将举办听证会,作为接待新生筹备工作之一。(具体时间将日后通知)
- (3) 若不合格者希望报名将于 3月12日(周二)进行“学力检查(常规考试)”的学科,需要根据《**入学者選抜要綱(招生纲领)**》第 4107 项规定重新报名。
- (4) 若希望通过特别名额招生方式报考本校,请预先通过正在就读的初中向本校咨询。  
(前期咨询联系方式) 联系人: 本校教头(副校长) 电话: 079-421-2373